

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函

地址：10006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
100號9樓

承辦人：劉美侖

電話：(02)3343-2057

傳真：(02)2332-2200

電子信箱：kateliu@aphi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防檢秘字第11318986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-A1（防檢署堪用財物清冊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本署現有堪用財物1批辦理移撥及無償讓與需求調查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機關堪用財物無償讓與辦法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貴機關如有需求，請於113年4月30日前先以電話聯絡本案承辦人，並函復受讓意願，俾辦理後續移撥事宜。
- 三、如欲瞭解旨揭堪用財物之現況，得洽現場查看；後續領取及搬運等事宜，由受移撥機關自行辦理及負擔相關費用。

正本：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農業部、內政部

副本：本署秘書室(含附件)

